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7-045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4月7日，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欧洲厅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8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全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143,432,951.79元，加上报告期利润18,611,765.44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861,176.54元，减去本期已分配股利29,052,159.23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1,131,381.46元。

以公司总股本2,935,315,6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权益分配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935,315,646股增加至3,815,910,340股。

独立董事对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6.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项目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收购项目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出具了《关于对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独立董事对资金占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专项审计说明及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0.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2016年度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且具备相关资质条件。

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独立董事对聘任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如有）的监事会决议。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